

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近日接到股东邱炜先生的函告，获悉邱炜先生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万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邱炜	否	364.41	2014.11.04	2016.09.12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2.93 %
		947.46	2016.05.23			
合 计		1,311.87	—	—	—	12.93%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邱炜共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10,149.16 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2.50%，邱炜已累计质押 8,837.29 万股，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87.07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0.88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2016年9月13日